

南昌航空大学

校保密字〔2016〕4号

南昌航空大学 涉密人员脱密期制度实施办法

第一条 为加强学校涉密人员的管理，确保国家秘密的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保密管理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依据《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保密管理规定》规定的范围及程序界定的科研岗位涉密人员、管理岗位涉密人员、参加涉密科研的涉密学生和学校依据相关法规授权的其他涉密人员。

第三条 涉密人员脱密期制度是指学校对各类涉密人员在脱离涉密岗位或涉密工作后，根据其涉密等级明确相应时间的脱密期限，并办理相应手续，采取相应措施，保证脱离涉密岗位或涉密工作的人员在脱密期限内能够继续履行有关涉密人员管理的规章制度，对担负涉密工作期间掌握、知悉、管理的国家秘密继续承担相应保密责任的保密管理措施。

第四条 涉密人员脱离涉密岗位或涉密工作，是指涉密人员调离涉密岗位转入非涉密岗位，调离学校，离退休，以及涉密人员所在的涉密岗位变更为非涉密岗位，担负的临时涉密工作结束不再承担涉密任务等。

第五条 涉密人员的脱密期限，根据其涉密等级和所承担涉密任务的保密需要综合确定，并在与涉密人员签订的保密协议中约定。一般情况下：一般涉密人员不少于一年，重要涉密人员不少于两年，核心涉密人员不少于三年。脱密期限自涉密人员经批准脱离涉密岗位之日起计算，脱密期限结束，脱密期自行解除。

第六条 学校涉密人员脱离涉密岗位或涉密工作，应按照下列程序办理脱密期手续：

（一）拟脱离涉密岗位或涉密工作的人员填写《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离涉密岗位或涉密工作申请书》（附件1）。

（二）报相应职能部门审批（属科研项目人员报涉密项目管理部门审批，属机要管理人员报党政办审批，属教学及其他行政人员报人事处审批），由学校保密办核准，并签订《南昌航空大学离岗人员保密承诺书》（附件2），保密办填写《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密期通知书》（附件3），履行脱密期义务。

（三）调离学校的涉密人员，持经学校保密管理部门批准的《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离涉密岗位或涉密工作申请书》到学校组织、人事处等部门办理相应手续。

第七条 学校涉密人员脱离涉密岗位或涉密工作，按照以下方法履行脱密期：

（一）学校内部由涉密岗位调至非涉密岗位的，在非涉密

岗位所在单位履行脱密期。由学校保密办负责通知所在单位做好涉密人员脱密期的管理工作。

(二)调离学校，调往各级国家机关、涉密单位的，凭调入单位的《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密期管理委托书（附件4）》回执，可在调入单位履行脱密期。

(三)调离学校，调往其他以公有经济为主体的企事业单位的，应先调离涉密岗位，原则向应在校内履行脱密期，核心涉密人员需报上级保密主管部门或涉密项目来源单位批准。其他等级涉密人员，凭《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密期管理委托书》回执，可到调入单位履行脱密期。

(四)调离学校，调往境外驻华机构、组织或外资企业工作的，必须先调离涉密岗位，在学校内履行脱密期，脱密期满后，方可办理离校手续。

(五)脱密期内未经审查批准，不得擅自出国（境），不得为境外组织、人员或者外资企业提供劳务、咨询或者服务等。

(六)学校涉密人员离、退休，由所在单位及学校离、退休人员管理部门共同负责做好涉密人员脱密期期间的管理工作。

(七)学校授权的其他涉密人员（如挂职、返聘、借调等），由学校保密办、所涉及国家秘密的管理单位，和涉密人员协商确定涉密人员的脱密期管理办法。

第八条 涉密人员脱离涉密岗位必须进行密件、密品、涉密计算机及涉密载体的清理移交工作，与接收人一起填写《南昌航空大学离岗涉密人员密件、密品、载体清理移交清单（附件5）》并由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认可。

第九条 涉密人员在脱密期期间，必须遵守各级有关涉密人员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对担负涉密工作期间掌握、知悉、管理的国家秘密继续承担相应保密责任，并禁止以任何形式再次接触由学校管理的国家秘密。脱密期结束后，涉密人员资格解除，但仍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承担保守国家秘密的义务。

第十条 学校组织部、人事处、保密办及涉密人员所在单位共同负责涉密人员脱密期制度的落实工作，监督、控制和管理学校涉密人员办理脱密期手续，履行脱密期义务。

第十一条 脱密期回访。对脱密期内的核心涉密人员，必须进行回访；被委托管理的，我校可以直接回访，也可以由委托管理部门进行回访，并填写《脱密期回访记录表》（附件6）。

第十二条 涉密人员擅自脱离涉密岗位，或拒绝办理脱密期手续和履行脱密期义务，学校将视情节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和经济处罚。造成泄密的，移交司法部门依法处理。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校保密办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下发之日起执行。

附件 1

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离涉密岗位或涉密工作申请书

姓 名		性 别		出生 年月		职务 职称	
现工作单位及涉密岗位名称						进岗 年月	
涉密岗位 类型	☐ 涉密管理岗 ☐ 涉密科研岗 ☐ 涉密学生 ☐ 其他						
涉密等级	☐ 核心 ☐ 重要 ☐ 一般	脱密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脱 离 涉 密 岗 位 原 因	☐ 调离学校						
	调至单位名称						
	调至单位性质		☐ 政府机关 ☐ 国防企事业 ☐ 非公单位 ☐ 其他				
	详细地址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 校内调动						
	调至单位				岗位名称		
	☐ 退休						
	家庭详细地址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 其他						
	说明:						
	涉密岗位 管理部门 审批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保密部门 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南昌航空大学离岗人员保密承诺书

我了解有关保密法规制度，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本人庄重承诺：

一、认真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

二、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触和知悉的国家秘密；

三、已全部清退不应由个人持有的各类国家秘密载体；

四、未经原单位审查批准，不得擅自发表涉及原单位未公开工作内容的文章、著述；

五、脱密期内，不到境外（驻华）机构、组织及外商独资企业工作，不为境外（驻华）机构、组织、人员及外商独资企业提供劳务、咨询或者其他服务；

六、自愿接受脱密期管理，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服从有关部门的保密监管。

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党纪、政纪责任和法律后果。

保密承诺书一式三份，保密办公室、人事处和承诺人各一份，要认真保管、长期保存。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承诺人联系方式：

附件 3

存根

编号:

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密期通知书

_____:

_____同志由学校涉密岗位调往你单位非涉密位工作,根据《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密期制度实施办法》规定,该同志脱密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你单位负责该同志脱密期的落实工作,敦促该同志在脱密期期间,自觉遵守学校有关涉密人员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保守担负涉密工作期间掌握、知悉、管理的国家秘密,并禁止以任何形式再次接触国家秘密。脱密期限界满,脱密期自行解除。

此通知

南昌航空大学保密办公室

年 月 日

编号:

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密期通知书

_____:

_____同志由学校涉密岗位调往你单位非涉密岗位工作,根据《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密期制度实施办法》规定,该同志脱密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你单位负责该同志脱密期的落实工作,敦促该同志在脱密期期间,自觉遵守学校有关涉密人员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保守担负涉密工作期间掌握、知悉、管理的国家秘密,并禁止以任何形式再次接触国家秘密。脱密期限界满,脱密期自行解除。

此通知,

南昌航空大学保密办公室

年 月 日

附件 4

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密期管理委托书（存根）

_____:

_____同志在我校工作期间从事涉及国家秘密的工作，属依据相关规定界定的涉密人员（密级为：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国家主管机关的相关规定，该同志脱密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年____月____日止。特委托贵单位完成该同志脱密期的管理工作。

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

南昌航空大学涉密人员脱密期管理委托书

_____:

_____同志（身份证号：_____）在我校工作期间从事涉及国家秘密的工作，属依据相关规定界定的涉密人员（密级为：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国家主管机关的相关规定，该同志脱密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基本信息见《委托管理涉密人员基本信息表》（附件）。该同志因私出国（境）证件转交你单位管理 ☐ 由我单位继续管理 ☐ 未办理 ☐。

特委托贵单位完成该同志脱密期保密管理工作。该同志在脱密期内，出国（境）应经过批准，并征求我单位意见；脱密期内不得到境外（驻华）机构、组织及外商独资企业工作，不得为境外（驻华）机构、组织、人员及外商独资企业提供劳务、咨询或者其他服务。发现违反规定的，按有关规定报告。我单位回访请予以配合。

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回执

南昌航空大学：

贵单位开具的_____同志脱密期管理委托书，我单位已收悉，将按国家法律法规及脱密期有关规定，对该同志进行脱密期管理。

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管理涉密人员基本信息表

姓 名		性别		原职务（职级）		原职称	
原涉密等级		身份证号					
政治面貌		联系方式					
户籍地址				户籍地公安机关			
现常住地				常住地公安机关			
持有出国 （境）证件情 况	无 ☐	有 ☐	因私护照号				
			港澳通行证号				
			台湾通行证号				
社保关系所在地							
社保编号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备注	1.委托调入机关、单位管理的，社保关系和社保编号可不填； 2.出国（境）证件继续由原单位管理的，出国（境）证件情况可不填。						

附件 5

南昌航空大学离岗涉密人员密件、密品、载体清理移交清单

姓名		基层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名 称		数 量	规格、编号	
1	台式计算机				
2	笔记本电脑				
3	移动硬盘				
4	U 盘				
5	密码柜及办公桌钥匙密码				
6	科研生产图纸				
7	试验（实验）记录				
8	部门及部位门钥匙				
9	党政文件（含复印件）				
10	科技文件、资料（含复印件）				
11	其他涉密记录、工作手册				
12					
13					
14					
15					
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

交、接人员签字：

交接日期：

附件 6

姓 名		性别		联系方式	
政治面貌		通信地址			
原涉密等级	核心	原工作单位			
现工作单位及联系人					
现户籍地址			户籍地公安机关		
现常住地址			常住地公安机关		
现社保关系所在地					
持有出国 (境)证件 情 况	无 ☐	有 ☐	因私护照号		
			港澳通行证号		
			台湾通行证号		
本人脱密期 间履行保密 职责和义务 情况	(本栏可由涉密人员本人填写, 回访人确认; 电话回访的, 可以由回访人代 本人填写, 填写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现工作情况; 2. 脱密期间出国(境)情况; 3. 家庭及主要社会关系变化情况, 如家庭主要成员海外背景变化情况; 4. 参加境外(驻华)组织或为境外机构或个人服务情况; 5. 是否遭遇胁迫、渗透、策反等情形;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回访人姓名		所在部门		职务职级	
回访方式	实地谈话 ☐ 电话回访 ☐ 函访 ☐ 其他 _____				
备注					